液化石油气运输车辆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液化石油气运输车辆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公告期内在黑龙江省公共资源要素交易服务平台（https://ggzyjyw.hlj.gov.cn/xe/）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年12月31日 09时00分 （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FCGHW0500G241206X01

项目名称：液化石油气运输车辆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7000000.00元

采购需求：详见采购文件

联合体：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30个自然日。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年12月11日08:00:00至2024年12月18日8:00:00（北京时间）

地点：登录“黑龙江省公共资源要素交易服务平台”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等资料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免费获取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4年12月31日09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本项目采取网上招标、网上投标。本项目采用远程开评标方式，不接收纸质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请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黑龙江省公共资源要素交易服务平台进行上传，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投标文件系统不再接收。各投标人可在“黑龙江省公共资源要素交易服务平台”下载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黑龙江公共资源版)进行投标文件制作、电子签章、标书生成、标书加密。

开标期间投标人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相关操作见“黑龙江省公共资源要素交易服务平台”相关操作手册。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参与本项目供应商，须按相关规定向大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账户预交投标保证金：140000.00元，投标保证金必须由参与本项目投标的投标方以本单位对公账户名义，且以转账方式交纳，转账用途或备注中应注明项目编号、标段号/包号，不接受企业或个人以现金方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包括直接将现金存到大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账户上的行为），不得以其他单位或以个人名义代交。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须扫描上传到响应文件中，否则，投标无效。

大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账户信息：

户    名：大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庆市直支行

账    号：23050166930000000031-0001

行    号：105265000553

以担保保函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需通过平台线上相关功能进行。

2.本项目不收取任何费用（包括获取文件费、编写工具使用费等），若出现收费情况，非本机构行为，请自行咨询客服。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大庆市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黑龙江省大庆市萨尔图区中科创业B栋2113

联系方式：0459-675106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大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黑龙江省大庆市萨尔图区政西街3号

联系方式：0459-6158195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东浩

电话：0459-6158195